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施眉綺
電話：02-7736-5573
電子信箱：meich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一)字第11100891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比利時荷語魯汶大學2022-2023臺灣研究計畫講座教授徵聘公告、比利時荷語魯汶大學2022-2023臺灣研究計畫講座教授徵聘來函
(A09000000E_1110089190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0089190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比利時荷語魯汶大學2022-2023年臺灣研究計畫講座教授徵聘公告」，請協助週知並歡迎符合資格之教授或副教授報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111年9月9日比教字第11109090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駐歐盟兼駐比利時教育組Kelly Van de Paer女士(聯絡電郵：belgium@mail.moe.gov.tw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研究院

副本：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

